**容缺受理承诺书**

承诺人（单位） ，（法定代表人： ），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或组织机构代码）

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

申请办理 政务服务事项，因 原因，特申请容缺受理。现就该事项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，并愿意承担法律责任：

一、所作承诺真实有效；

二、已经知晓政务服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；

三、提供的所有申请材料真实有效；

四、在容缺补正时限 年 月 日前补正下列的全部材料：

1. ；

2. ；

3. ；

4. ；

5. 。

....

五、若未按要求达到以上承诺，愿意接受政务服务部门相应的整改要求或处罚，承担违约责任，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六、若事项涉及生产建设或经营活动，在未能取得正式批准文件之前，承诺不开展相关生产建设和经营活动；

承诺人（个人签字或单位盖章）：

委托人：

申请人联系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

（本文书一式两份，政务服务部门与申请人各执一份。）